

叠帆（江苏）润滑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减震器油、400 吨金属加工油（液）、500 吨液压油、200 吨齿轮油、100 吨导轨油和 50 吨清洗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设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项目建设期间及建成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进行详细的分析、预测和评价，对项目的环境可行性提出明确的结论。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2018 年第 4 号）相关要求，现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事项向公众公告如下：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建设项目名称：年产 3000 吨减震器油、400 吨金属加工油（液）、500 吨液压油、200 吨齿轮油、100 吨导轨油和 50 吨清洗剂项目

建设地点：南通如东洋口镇（沿海经济开发区）工业集中区万洋众创城片区

建设内容：租赁南通如东洋口镇（沿海经济开发区）工业集中区万洋众创城片区内 C16 厂房与产业园配套设施进行建设，不新增建（构）筑物。本项目建筑面积 2338.68 平方米。项目建成后，预计可形成年产 3000 吨减震器油、400 吨金属加工油（液）、500 吨液压油、200 吨齿轮油、100 吨导轨油和 50 吨清洗剂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叠帆（江苏）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江苏省南通市如东县洋口镇双墩路 9 号(万洋众创城片区)

联系人：蔡红光 联系电话：13701797312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通讯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11 号凤凰文化广场 A 座 4F

联系人：陈工 电话：025-85699000 邮箱：1361905616@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邮件、电话、传真、信函、来访等方式与建设单位联系，提出意见和建议。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及意见回馈方式

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从公告之日起至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建设单位将对所反映情况认真核实,调查属实的意见或建议将给予采纳,并将贯穿于整个项目建设过程中。

叠帆(江苏)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9月22日